

不同时代 不同阅读风尚（三）

“70后”：重品位 有主见

本报记者 叶晓楠

“70后”魏武是一名中央国家机关公务员，他最喜欢做的事，就是晚饭后，泡上一杯清茶，和10岁的儿子一起，捧上各自喜欢的书，一起遨游在知识海洋。

为数众多的“70后”中，和魏武一样喜欢阅读的大有人在，那么，他们有什么相近的阅读习惯，阅读对他们又意味着什么？

阅读是从小养成的习惯

每个群体的阅读习惯，深受群体本身特点的影响，会呈现出一些相似的特征。

在访问中，部分受访者跟我们总结说，从年龄上看，“70后”的跨度在37岁到46岁，年富力强而工作及家庭负担较重；从教育经历来看，“70后”大多受过比较完整规范的学校教育，知识基础比较扎实；从阅读经历来看，他们的阅读启蒙，通常是从纸书开始的，直到成年走向社会之后，才逐步有机会接触电子产品，同时，由于童年时的阅读资源并不如在现在这么丰富，所以很多人对于阅读特别是纸书有一种天然的亲近感；另外，从家庭背景来看，他们的父母因为自身所受教育程度不高，会更多倾向于怀着一种补偿心理来对待孩子的教育，这也是很多“70后”从小养成阅读习惯的重要原因之一。

这些特点对“70后”的阅读状况和阅读目的、偏好都产生了影响。

“70后”的麦小麦在广州花城出版社当编辑，自己也写书，业余时间还做了一个叫“爱读书会”的民间阅读文化沙龙，邀请朋友定期聚会读书，到现在已步入第7个年头，曾获得全国“优秀民间读书组织”奖、深圳读书月“华文读者之阅读组织”大奖，并被评为广东“书香岭南”三大优秀阅读平台之一。如今，麦小麦给自己安排了一个终生职业——阅读推广人。

在她看来，“我的全部工作和业余生活几乎都被阅读这件事包围，读书是我生活中像吃饭睡觉一样重要的活动，家里每个地方都堆着书，方便顺手拿起来看。”

像麦小麦这样喜爱阅读的“70后”是相当普遍的。

麦小麦记得，小时候，好朋友们最爱轮流到各家去玩，那时没有游戏机，没有电脑，不下棋不打牌，除了聊天，主要活动就是看书。“这玩法对于小朋友来说是有点奇怪，不过我们玩得很好啊，一点也不觉得闷，每次分手还兴致勃勃约定下回再去另一家玩，也就是去看另一家的书。这么多年过去了，当年的小友至今仍是密友，无论网上还是见面聊天，总有一个人会问起：‘最近在看什么书？’”



阅读品位更高

除了喜爱阅读外，还有一个较为明显的特征是，“70后”的阅读口味正在变得更挑剔，品位更高。

作为一名公务员，魏武的收入属于中等。喜欢读书的他，把大量的钱都花在了买书上，他干过的最奢侈的一件事，是在几年前用了差不多一个多月的工资，买了一整套124册的《历代笔记小说大观》，他买这些书不是为了束之高阁装点门面，而是用了一年多的时间通读了一遍，并且后来还反复阅读。

“这些书很有意思。我过去喜欢读《史记》等史书，但我现在觉得古代的笔记体小说中有很多好书，比史书更简练，经常用百余字就把人和故事生动地描绘出来，从各个侧面重现了一个时代的风貌。”

在魏武看来，阅读习惯与年龄有着密切关系，就说“70后”吧，多数正处在不惑之年上下，这个年龄段的阅读取向，更多的是关注如何丰富和提升个人心智。“70后”正在步入人生的盛年期，各种人生该有的机遇、该实现的发展、曾有的抱负、能实现及有可能实现的愿望，都可能已基本定型；同时，“70后”在社会构成中属于书店，或民主路的教育书店，一泡就是大半天。想买的书不少，但下决心买的总是“五角丛书”之类的小册子。

大三的某一天，校门口不远处开了家“知新书店”，老板是个颇有文化涵养的人，经营也很有特色，不仅卖书、租书，还可以以书换书。当然，店老板的眼光很挑剔，如果你妄想以次充好，拿一些不上档次的书去交换是不会得逞的。这样，许许多多好书汇集在该书店，书店很快成了我们这些囊中羞涩的穷书生的乐园。花上九毛钱的租金，就能读上自己心驰神往的名著，真是痛快。

临近毕业，我在“知新书店”惊喜地发现了一本精装《泰戈尔散文全集》。泰戈尔在我心中占有太大太大的分量，自己发表于全国十多家报刊的上百篇散文诗作，无不受这位印度诗人的启迪。一看书价15元，心里顿时凉了半截。反复度量几天，最后忍痛将自己珍藏的一本《诗美学》作了交换。

参加工作后，虽然收入不高，但只要遇上自己喜欢的书，无论如何是要慷慨解囊的。窄小的居室渐渐成了书的天地，同时也更怀念我那本留在“知新书店”的《诗美学》。在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我来到了久违的“知新书店”，一看还在，立刻冲上前紧紧抓住，赎回了我那离我一年多的书籍，就像找回一个失散很久的孩子。

承上启下的中坚力量，他们对社会事务的参与和主导程度进入释放期，因此，这些特点决定了“70后”读书的目的不仅仅停留在知识积累上，而是更多地通过阅读，提高看待人生、看待未来发展的境界。因此，他们更愿意通过阅读获取高品质的人生经验，智慧色彩也更加深厚。

魏武同时发现，不论是他本人还是周围的同龄人，不论是文史还是理工的专业背

外，“70后”对于传记类图书的关注度高于“80后”和“90后”，也愿意阅读反映职场和管理类知识的书籍。

的确，虽然绝大多数“70后”不是互联网的“原住民”，很多人直到20多岁以后才开始接触电脑，但这并不妨碍许多“70后”养成了看电子书的习惯，各类玄幻、穿越小说，各种短篇小说等，被很多“70后”所喜爱。

不过，在快速接受电子书的同时，不少“70后”同时怀着一种爱恨交织的复杂心理。

大学毕业并工作了几年之后，为了照顾孩子，郑女士回归家庭成了一名全职太太。平常除了照料家庭事务外，她的一大乐趣就是看电子书，经常看得废寝忘食。

不过，郑女士也承认，沉湎于看手机小说，基本属于打发闲暇时间，于个人修养的提升并无益处，所以，有时候她也会主动去图书馆借阅一些质量更高的书籍来充实自己，尤其是在对于儿子的教育上，她并不希望儿子像她一样沉浸在电子书中，而是愿意领着儿子一起看纸书。“说实在的，看着儿子看纸书，比我自己看书还高兴。”

麦小麦现在阅读电子书偏多，一方面是自己买得多，另一方面经常收到各个出版社的样书。“但我对电子书没有任何偏见，所有的电子设备里都下载了很多电子书，方便随时随地阅读。作为出版社编辑和面对大众的阅读推广人，我通过思考和调研发现，与‘80后’‘90后’相比，‘70后’更执著于纸书、文字为主的书和一本正经的书，是文史哲、实用类纸质书的重要消费人群，而不是偶像书、粉丝书的主要消费者。但是比之‘60后’，他们更接受电子产品，对电子书是兼收并蓄的态度。”

“我们说‘掩卷长思’，掩卷才能深思，电子书则很难带来你的沉吟和思考。”魏武是个不折不扣的纸书拥趸者，“读书可以使你的语言发生很大的变化，我的同事常常称赞我东西用词准确、漂亮，乃至流露出历史纵深感，这些都是阅读经典带给我的收益。”



司马光看重的《家范》

蔡相龙

北宋司马光一生最大的成就，是编纂了涵盖16朝1362年历史的鸿篇巨著《资治通鉴》，被后世誉为“鉴前世之兴衰，考当今之得失”的治国必读书目。但司马光自己却说：“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无之。”所以有一种说法，司马光对编纂的另一部齐家的书——《家范》更为看重。

《家范》是后世历代推崇的家教范本。全书共19篇，系统阐述了家庭的伦理关系、治家原则、修身养性和为人处世之道。书中引用了诸多儒家经典的治家修身格言，还收集了大量实例和典范。即便今人看来，也仍很有启发。

如《“家范”卷二·祖》中，正反两段论述，引人深思。

司马光先从反面的现象说开去，“为人祖者，莫不思利其后世。然果能利之者，鲜矣。何以言之？今之为后世谋者，不过广营生计以遗之。田畴连阡陌，邸肆跨坊曲，粟麦盈困仓，金帛充篋筒，慷慨然求之犹未足，施施然自以为子孙孙累世用之莫能尽也。然不知以义方训其子，以礼法齐其家。自于数十年中勤身苦体以聚之，而子孙于时岁之间靡靡靡以散之，反笑其祖考之愚不知自娱，又怨其吝嗇，无恩于我，而厉虐之也。始则欺给攘窃，以充其欲；不足，则立券举债于人，俟其死而偿之。观其意，惟思其考之寿也。”

这段话是说，作为先辈，没有人不希望能造福后代。可真正能造福后代的人，却少之又少。为什么？今天那些为后代谋利的人，留给后代的田地接连不断，店铺遍布街市，粮食丰盈仓库，钱物充塞箱柜，以为这样子孙世代才会享用不尽。但他们却不懂得将做人的道理传给子孙，循循礼法管理家庭。先辈们辛勤劳作几十年所积累起来的家业，却被纨绔子孙在短时间内就挥霍殆尽。然而，子孙们却讥笑先辈们愚昧无知，不知道享受生活。一旦不够，就向别人立券借债，打算等到先辈死后再来还债。仔细观察这些不肖子孙的心思，就会发现他们只怕先辈们寿命太长！

然后，司马光又举了一个正面的例子，“近故张文节公为宰相，所居堂室，不蔽风雨；服用饮膳，与始为河阳书记时无异。其所亲或规之曰：‘公月入俸禄几何，而自奉俭薄如此。外人不以公清俭为美，反以为有公孙布被之诈。’文节叹曰：‘以吾今日之禄，虽侯服王食，何忧不足？然人情由俭入奢则易，由奢入俭则难。此禄安能常恃，一旦失之，家人习于奢者，不能顿俭，必至失所，曷若无失其常！吾虽速世，家人犹如今日乎！’闻者服其远虑。此皆以德业遗子孙者也，所得顾不多乎？”

这段话意思是，最近离世的张文节公在担任宰相时，居住的房屋破旧不堪，很难遮蔽风雨；平时的服饰和膳食，也与担任河阳书记时没有什么不同。他的亲戚好心劝说：“您每月的俸禄那么丰厚，日常生活竟如此俭朴。外人非但不把您的清廉俭朴看作是美德，还以为您像公孙弘一样在贪图虚名呢！”张文节很感慨：“以我现在的俸禄，要想穿王侯锦衣，吃美味佳肴，哪会发愁没钱？但我深知人的性情，由俭朴转向奢侈很容易接受，由奢侈转为俭朴却很难适应。我现在的俸禄怎么会永远享有呢？一旦没有丰厚的俸禄，家人却习惯了奢侈的生活，又不能马上转为俭朴，必然会出现祸患。既然如此，还不如一直都保持这样的生活习性呢！这样，即便我离开人世，我的家人也还能像现在一样简单地生活下去。”听到的人，都很佩服他的深谋远虑。把德业留给子孙后代的人，他们所得到的难道不多吗？

“金玉满堂，莫之能守。”而现在很多人仍不明白这个道理。良好的家庭、家教与家风至关重要，多看看《家范》，听一听司马光千年前的殷切之声吧。

还原历史本来面目

商容荣

厚厚两大本《北洋军阀史》（东方出版中心出版）摆在我案头的时候，我禁不住在想，是怎样一种信念支撑一位老人从青年到壮年，从中年到暮年，穷其毕生精力，来研究一段不受人关注的历史？如今，来新夏先生（1923—2014）已作古，我也只能从先生的序言《我和北洋军阀史研究（代序）》一文中窥得一丝踪迹。

人生就是这么奇妙：只需一眼，就认定了一生的伴侣；一个偶然，就决定了一生的方向。1949年9月，结束了华北大学政治学习的来新夏，被分配到副校长范文澜教授主持的历史研究室做研究生。他被指定做近代史研究，主要工作就是对入城后从一些北洋军阀人家中和某些单位收缴移送来的藏档清理分类。这是一件极为枯燥无味的工作。“半年多的档案整理工作，使我对北洋军阀这一近代的政治军事集团，从兴起到覆灭有了一个大致轮廓，对错综复杂的派系也掌握了基本脉络，奠定了我将以一生绝大部分精力致力于北洋军阀史研究的基础。”来新夏说。

北洋军阀是中国近现代史上一个政治军事集团，肇端于19世纪末，形成于辛亥革命之际，它们制造的政治纷争、割据、混战等种种历史现象，给后人留下了无数有待分析、论定的课题。这段历史很短，但这短短的三十九年给国家和民众造成的创伤，却用了半个多世纪才抚平。

我对这段历史的认识，除了历史课本外，就只有读过的《秀才军阀吴佩孚》和《段祺瑞传》。但传记文学毕竟加入了作者个人的好恶，让读者无法了解历史的全部真相。故而这部《北洋军阀史》便弥足珍贵了。



只有读过的《秀才军阀吴佩孚》和《段祺瑞传》。但传记文学毕竟加入了作者个人的好恶，让读者无法了解历史的全部真相。故而这部《北洋军阀史》便弥足珍贵了。

1895年12月，清政府组建“新建陆军”，袁

世凯训练新军，并以新军为起点，组建自己的军事班底，也就是后来的北洋军。他凭借北洋军走到人生的最高峰，也因此走向覆灭之路。很多人认为，袁世凯凭借军队窃取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成果，其实这未尝不是革命党对旧政权的一种妥协，而清政府也正是因为袁世凯手握重兵，才不得不宣布退出历史的舞台，使政权得以顺利交接。应该说，是军队成就了袁世凯，是历史选择了袁世凯。

袁世凯死后，北洋军阀迅速分解成直、皖、奉三大派系，各自为政，割地盘据，它们之间既为争夺最高统治权而相互混战，又为共同反对革命、镇压人民而相互勾结，把中国拖入极为黑暗困苦的境地。而北洋军也自食恶果，内部政权频繁更迭，从直皖大战到两次直奉大战，使得北洋军阀集团迅速地自我削弱，走向毁灭。随着北伐胜利进军，北洋军阀集团在全国各地的势力相继溃败，而1928年12月张学良宣布东北“易帜”，则给北洋军阀集团画上了一个句号。

北洋军阀集团的存在，是国家和民族的灾难。但不可否认的是，袁世凯对旧式军队的改革，使中国的军制摆脱了落后与陈旧状况，终究是前进了一大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军阀政府的反动性也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人民的觉醒，以五四运动为转折而兴起的人民革命潮流滚滚而来，给中国带来新的曙光。

史学著作需要大量的史实为依据，来不得半点虚假和偏差，我们无法因为不喜欢某个历史阶段而否定它的存在。笔者私下以为，相对于写故事，写史更难，写史者更应该受到世人的尊重。比如刘向，比如司马迁，再来新夏和他的同事们。

读书

明伟方

20年前，我从一个贫困小山村来到武汉上大学。那时候，不口馋四季美的汤包、老通城的豆皮；不眼红金利来西服、佐丹奴夹克，只有碰上心动好书，看罢封底定价后又不不得不放回书架那种“挂眼科”的滋味，才最让人不好受。

学校图书馆是校园中最庄重的建筑，只是其藏书实在不敢恭维，即便是所谓的“新书”，也多是两三年前的产物。所以，书店那清新的油墨香格外具有诱惑力。平日晚饭后，信步踱出校园，满天晚霞中，“都乐书屋”已在招手。书屋只有十多平方米，但所进的书极有品位，有“书之精品屋”的美称，在此流连的多是武大、华师、武测等附近高校慕名而来的大学生。每逢周日，我则去中南的外文